

Mij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米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15



Design
Germany



米技
樂在廚房

中期報告 2018

目錄

公司資料	02
業務回顧及未來前景	0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4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10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1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13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14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1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6
其他資料	37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季殘月女士(主席兼行政總裁)
Walter Ludwig Michel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世方先生
甄子明先生
許興利先生

董事會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許興利先生(主席)
王世方先生
甄子明先生

薪酬委員會

甄子明先生(主席)
王世方先生
許興利先生

提名委員會

季殘月女士(主席)
王世方先生
許興利先生

公司秘書

何詠欣女士

授權代表

季殘月女士
何詠欣女士

合規顧問

德健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
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1座
2701室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

中國
上海
漕河涇新興技術開發區
浦江工業園
三魯路3585號
西2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33樓
3306-12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上海農業商業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開曼群島

Estera Trust (Cayman) Limited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股份名稱

MIJI INTL HLDGS

股份代號

1715

網站

www.mijiholdings.com



業務回顧及未來前景

米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本公司股東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業績。

業務回顧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18年7月16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成功上市標誌著本公司業務發展的重要里程碑，亦提升了其公司信譽。

於過去數年，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經濟增長保持穩定，中國消費者的購買力一直迅速增長。該等有利的宏觀經濟因素連同線上平台的迅速發展支持著中國廚房用具的銷售。於中期期間，本集團透過開發符合消費者需要的新產品及擴大其銷售渠道繼續維持其在優質輻熱爐市場的領先地位。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銷售網絡包括64間直接向本集團產生銷售收益的代銷店及遍佈中國26個省、直轄市、自治區及特區的49個城市由分銷商運營的70個實體銷售地點。除透過實體店銷售外，本集團亦擁有12名線上平台分銷商及一名電視平台分銷商。於中期期間，本集團銷售收益及純利(不包括上市開支的影響)較2017年同期分別錄得增長40%及35.5%。

本集團於中期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業績概要與2017年同期的對比，列示於下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2017年 (未經審核)
收益(人民幣千元)	138,022	98,573
期內純利(人民幣千元)	6,822	7,318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0.55	0.64

展望及策略

展望未來，本集團的業務增長將受下列因素推動：(i)中產消費者群體擴大；(ii)更多採用西式廚房用具及健康意識強烈；(iii)線上及線下渠道拓展；及(iv)中國精裝修住宅單位的需求上升。

根據灼識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灼識投資」)編製的研究報告，優質輻熱爐的零售銷售額將由2018年的人民幣1,312.1百萬元增至2022年的人民幣2,434.3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6.7%。

為獲取潛在市場機會，本集團將繼續側重於優質廚房用具的研發、擴大其銷售渠道及投入更多資源用於營銷活動以推廣其品牌及產品。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覽

本集團開發、製造及出售優質廚房用具予中產階層及中上階層客戶。根據灼識投資編製的研究報告，本集團於2017年在中國優質輻熱爐市場的零售銷售額方面為中國最大的優質輻熱爐製造商及供應商。

本集團的產品主要包括輻熱及電磁爐灶。其核心品牌為「德國米技」、「米技生活」及「米技商用」。就製造其爐灶而言，本集團有兩間工廠位於中國上海及一個生產車間位於德國，總樓面面積約9,100平方米。本集團所有爐灶均符合中國及德國相關安全標準及強制註冊規定。

本集團產品主要於中國銷售。本集團透過主要由分銷商、代銷銷售、電視平台、線上平台及公司客戶組成的不同銷售渠道於中國分銷產品。本集團亦透過亞馬遜德國於德國銷售部分產品。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8.6百萬元增長約40.0%至人民幣138.0百萬元。本集團於中期期間的純利(不包括上市開支的影響)亦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5百萬元增長約35.5%至人民幣12.9百萬元。

財務回顧

收益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

本集團收益產生自銷售(i)輻熱爐灶；(ii)電磁爐灶；(iii)鍋及平底鍋；及(iv)其他小型廚房用具及廚櫃。輻熱爐灶為本集團主要產品類別，佔中期期間總收益超過70%。本集團於中期期間的總收益為約人民幣138.0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中期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爐灶(輻熱)	105,698	76.6	71,455	72.5
爐灶(電磁)	11,517	8.3	10,419	10.6
鍋及平底鍋	13,324	9.7	10,352	10.5
其他(附註)	7,483	5.4	6,347	6.4
總計	138,022	100.0	98,573	100.0

附註： 其他包括小型廚房用具(如抽油煙機、水壺、焗爐)及廚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收益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大部分收益產生自中國。下表載列於中期期間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收益明細及各地區產生的收益佔我們收益的百分比：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中國	137,345	99.5	97,233	98.6
德國	677	0.5	1,340	1.4
總計	138,022	100.0	98,573	100.0

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益

本集團透過多個渠道銷售產品，主要包括代銷店、向公司客戶銷售、電視平台及線上平台銷售及本集團分銷商經營的實體銷售地點。下表載列於中期期間按銷售渠道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直接銷售				
代銷店	30,406	22.0	29,790	30.2
公司客戶	7,062	5.1	18,413	18.7
電視平台	56,720	41.1	15,392	15.6
小計	94,188	68.2	63,595	64.5
分銷商				
線上平台	33,039	23.9	25,009	25.4
實體銷售地點	8,132	5.9	7,186	7.3
電視平台	2,663	2.0	2,783	2.8
小計	43,834	31.8	34,978	35.5
總計	138,022	100	98,573	100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電視平台的直接銷售收益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4百萬元增加2.7倍至人民幣56.7百萬元。大幅增加主要因為本集團為電視平台直接銷售增配資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中期期間錄得毛利率57.5%，而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53.9%。下表載列於中期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爐灶(輻熱)	60,821	57.5	38,104	53.3
爐灶(電磁)	6,538	56.8	5,549	53.3
鍋及平底鍋	7,989	60.0	6,109	59.0
其他(附註)	4,035	53.9	3,320	52.3
總計	79,383	57.5	53,082	53.9

附註： 其他包括小型廚房用具(如抽油煙機、水壺、焗爐)及廚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及雜項收入。本集團於中期期間錄得其他收入人民幣2.1百萬元，而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1.3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歸因於中期期間獲得的酌情政府補助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匯兌差額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本集團於中期期間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87,000元，而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其他虧損人民幣171,000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指本集團透過代銷店及電視平台進行直接銷售的代銷費、代銷店的雜項開支、銷售及營銷員工的薪金、表現花紅及僱員福利開支、業務差旅及娛樂開支、廣告及推廣開支、租金開支及向客戶交付產品的運輸開支。於中期期間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6百萬元增加約83.1%至人民幣52.3百萬元，乃由於電視平台銷售增加。電視平台收取本集團高代銷費以支付彼等營運成本及生產成本。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指我們行政及管理人員的薪金及福利、一般辦公室開支、租金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攤銷、上市開支及其他雜項行政開支。於中期期間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7百萬元增加約60%至人民幣15.5百萬元。中期期間行政開支的增加主要歸因於確認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人民幣6.0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研究及開發開支

隨著本集團業務發展及銷售增長，本集團投入更多資源用於開發新產品。中期期間的研究及開發開支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4百萬元減少約23.5%至人民幣4.9百萬元。

財務收入

財務收入指銀行利息收入。於中期期間，本集團的財務收入為約人民幣35,000元，而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216,000元。

財務成本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為約人民幣1.0百萬元，而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0.3百萬元。財務成本增加主要歸因於中期期間提取的銀行借款增加。

所得稅開支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為約人民幣2.1百萬元，而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人民幣2.2百萬元。我們於中期期間的實際所得稅稅率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5%略微增加至23.5%。

純利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於中期期間的純利為人民幣6.8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3百萬元減少6.8%。於中期期間的純利率亦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7.4%減至4.9%。不計上市開支人民幣6.0百萬元，我們於中期期間的純利為人民幣12.9百萬元，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5百萬元(不包括上市開支人民幣2.2百萬元)增加35.5%。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中期期間的股息。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槓桿比率

股份於2018年7月16日於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本集團資本架構自當時起並無變動。

本集團主要透過利用內部資源及銀行借款的平衡組合為其業務及營運資金需求融資。融資組合將視乎本集團的融資成本及實際需求而調整。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約人民幣59.2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54.8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人民幣17.2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61.6百萬元)及銀行借款為約人民幣33.0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40.0百萬元)。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銀行借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銀行借款按每年約5.2%的固定利率計息。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5倍(2017年12月31日：1.5倍)及資本負債比率為0.5(按總債務除以總權益計算)(2017年12月31日：0.6)。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可供動用但尚未動用銀行融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承擔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資產抵押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其土地及樓宇為其銀行借款約人民幣23百萬元作抵押。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中期期間，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在其日期為2018年6月29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載列其未來計劃。作為其未來計劃的一部分，本集團將在中國主要城市開設陳列室及增加代銷店數量以擴展其銷售網絡。本集團亦將在研發方面投放更多資源以加強其產品組合，為其現有產品增加額外功能。為提高本集團及其股東的價值，本集團亦將在潛在投資機遇出現時加以考慮。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貨幣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而本集團亦主要以人民幣進行其業務交易。故本集團所面臨的外匯風險有限。本集團於中期期間並無訂立任何外匯對沖工具。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277名僱員(2017年12月31日：286名僱員)，彼等的薪酬及福利乃基於市價、政府政策及個別表現予以釐定。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於2018年7月16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後)約為76.2百萬港元。本集團將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述使用有關所得款項。

自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如下：

	計劃使用 所得款項淨額 (約)	自上市日期 至本報告日期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約)	於本報告日期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約)	動用首次公開發售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
在中國主要城市成立 陳列室	24.5百萬港元	—	24.5百萬港元	於2021年6月30日前將 動用24.5百萬港元
償還銀行貸款	18.2百萬港元	—	18.2百萬港元	於2019年3月前將動用10.6百 萬港元；及於2019年4月前 將動用7.6百萬港元
擴大及加強銷售及 營銷能力	18.1百萬港元	—	18.1百萬港元	於2021年6月30日前將 動用18.1百萬港元
開發爐灶產品組合並 使其多元化	2.7百萬港元	—	2.7百萬港元	於2020年6月30日前將動用 2.7百萬港元
進行米技電爐具智能化 服務平台建設項目	5.3百萬港元	—	5.3百萬港元	於2020年6月30日前將動用 5.3百萬港元
一般營運資金	7.4百萬港元	0.1百萬港元	7.3百萬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前將動用 7.4百萬港元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米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載於第13至40頁的中期財務資料，其中包括米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相關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須符合其中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於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中期財務資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其他事宜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的比較資料乃根據2017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財務報表作出。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及相關解釋附註的比較資料並未經審核及審閱。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8年8月24日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138,022	98,573
銷售成本	8	(58,639)	(45,491)
毛利		79,383	53,082
其他收入	6	2,083	1,29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7	87	(171)
銷售及分銷開支	8	(52,343)	(28,591)
行政開支	8	(15,503)	(9,693)
研發開支	8	(4,894)	(6,401)
經營溢利		8,813	9,522
財務收入		35	216
財務成本		(952)	(290)
財務成本淨額		(917)	(74)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11	1,018	87
除所得稅前溢利		8,914	9,535
所得稅開支	9	(2,092)	(2,217)
期內溢利		6,822	7,318
以下人士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6,170	7,402
非控股權益		652	(84)
		6,822	7,318

上述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換算差額		(34)	183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34)	18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6,788	7,501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136	7,585
非控股權益		652	(8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6,788	7,50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0	人民幣0.55分	人民幣0.64分

上述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6月30日

	附註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7,989	7,623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1	5,022	4,925
無形資產	13	931	1,0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104
		13,942	13,692
流動資產			
存貨	14	55,761	44,959
貿易應收款項	15	72,374	43,20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5	23,367	18,2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247	61,585
		168,749	167,961
總資產		182,691	181,653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9,328	1
儲備		60,671	63,862
		69,999	63,863
非控股權益		3,114	4,647
總權益		73,113	68,510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40	-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65,371	63,086
借款	18	33,000	40,000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0	1,487	148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21	2,185	2
合約負債		6,463	-
預先收取客戶款項		-	5,988
即期所得稅負債		1,032	3,919
		109,538	113,143
總負債		109,578	113,143
總權益及負債		182,691	181,653

上述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月1日的結餘	-	28,132	5,269	33,401
期內溢利	-	7,402	(84)	7,318
其他全面收益：				
外幣換算差額	-	183	-	183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全面收益總額	-	7,585	(84)	7,501
向非控股權益宣派的股息	-	-	(1,448)	(1,448)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	(1,448)	(1,448)
於2017年6月30日的結餘	-	35,717	3,737	39,454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月1日的結餘	1	63,862	4,647	68,510
期內溢利	-	6,170	652	6,822
其他全面虧損：				
外幣換算差額	-	(34)	-	(34)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全面收益總額	-	6,136	652	6,788
向非控股權益宣派的股息	-	-	(2,185)	(2,185)
資本化股份(附註16)	9,327	(9,327)	-	-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9,327	(9,327)	(2,185)	(2,185)
於2018年6月30日的結餘	9,328	60,671	3,114	73,113

上述簡明綜合中期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用現金淨額	(29,468)	(4,068)
已付所得稅	(4,768)	(2,987)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34,236)	(7,055)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211)	(307)
購買無形資產	-	(1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58	127
已收利息	35	216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的股息	921	5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7)	(98)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2)	(1,501)
已付利息	(952)	(292)
向一名股東償還款項	-	(18,850)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33,000	20,000
償還銀行借款	(40,000)	(6,000)
已付上市開支(股權部分)	(2,020)	(561)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974)	(7,2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44,307)	(14,357)
於1月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1,585	19,279
匯兌差額影響	(31)	(29)
於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247	4,893

上述簡明綜合中期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

1.1 本集團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5月1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開發、製造及銷售廚房用具(「上市業務」)。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7月1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1.2 重組

本公司註冊成立及下文所述重組(「重組」)完成前，上市業務由米技電子電器(上海)有限公司(「米技上海」)、Miji GmbH(「米技德國」)、上海米技餐飲管理有限公司(「米技餐飲」)、上海米凱藝廚櫃有限公司(「米凱藝」)、上海米技甬興電器有限公司(「米技甬興」)及德國米技(香港)有限公司(「米技香港」)(統稱「營運公司」)。於整個業績記錄期間，營運公司由季女士(「季女士」，「控股股東」)控制。

於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時，本集團主要透過以下步驟進行重組將上市業務轉讓予本公司：

(i) 本公司及直接控股公司註冊成立

於2017年5月16日，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一股未繳股份已獲配發及發行予初始認購人，隨後於同日轉讓至寬廣投資有限公司(「寬廣」，由季女士直接全資擁有)。

於2017年5月18日，米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米技控股」)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1.00美元的股份。一股全數繳足米技控股普通股已於2017年5月18日按面值獲配發及發行予寬廣，另79股米技控股股份於2017年9月13日獲進一步配發及發行予寬廣，入賬列為全數繳足。根據認購協議，於2017年9月13日，分別5股及15股米技控股股份獲配發及發行予兩名獨立第三方，入賬列為全數繳足，現金代價分別5,800,000港元及17,400,000港元。

於2017年5月22日，米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米技國際」)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1.00美元的股份。一股全數繳足米技國際普通股已於2017年5月22日按面值獲配發及發行予米技控股。

於2017年6月29日，米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米技投資」)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10,000股已發行股份及股本總額1港元。10,000股全數繳足米技投資普通股已於2017年6月29日按面值獲配發及發行予米技國際。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續)

1.2 重組(續)

(ii) 轉讓米技上海的全部權益

根據季女士與米技投資所訂立日期為2017年8月21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季女士以現金代價人民幣20,000,000元(其後由控股股東向本集團出資)轉讓米技上海全部已發行股本予米技投資。

(iii) 收購米凱藝(米技上海的附屬公司)餘下權益

根據米技上海與余先生(米凱藝非控股股東)所訂立日期為2017年3月9日的股權轉讓協議，余先生以現金代價人民幣600,000元轉讓20%股權予米技上海。

(iv) 轉讓米技德國全部權益

根據季女士與米技投資所訂立日期為2017年10月5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季女士以現金代價200,000歐元轉讓米技德國全部已發行股本予米技投資。

(v) 出售上海米技餐飲(米技上海的附屬公司)全部權益

根據米技上海與獨立第三方所訂立日期為2017年8月21日的股權轉讓協議，米技上海以現金代價人民幣300,000元轉讓米技餐飲股權80%予獨立第三方。

(vi) 出售米技香港(米技上海的附屬公司)全部權益

根據米技上海與獨立第三方所訂立日期為2017年10月18日的股權轉讓協議，米技上海以現金代價1港元轉讓米技香港全部股權予獨立第三方。

(vii) 本公司、寬廣及餘下兩名股東之間轉讓股份

根據日期為2018年6月21日的買賣協議，股份轉讓前，本公司同意分別(1)向寬廣收購80股米技控股股份；(2)向餘下兩名股東收購20股米技控股股份，合共相當於米技控股全部已發行股份，作為代價，(i)寬廣持有的一股未繳股款股份將入賬列為繳足；及(ii)79股股份、五股股份及15股股份(均已入賬列為繳足)獲分別配發及發行予寬廣、順智及海通。

上述重組步驟完成後，本公司成為現組成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重組及呈列基準(續)

1.3 擬備基準

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米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當中載有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一併閱覽,此乃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2.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及另有所指外,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所有呈列期間之會計政策一致。

2.1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適用於本報告期,而由於採用以下準則,本集團已更改會計政策: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披露於下文附註2.3。

以下對現有準則的修訂已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對本集團生效,但未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概不需作出追溯調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年度改進項目	2014年至2016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 會計政策 (續)

2.1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續)

以下新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強制生效：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2019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	待定

2.2 本集團已發佈但尚未應用的準則的影響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16年1月發佈。由於營運租賃及融資租賃之區分已被取消，故將導致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確認絕大部分租賃。根據新準則，確認資產(使用租賃項目之權利)及支付租金之金融負債。唯一例外情況為短期低價值之租賃。

對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該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營運租賃之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有人民幣6,795,000元之不可撤銷營運租賃承擔。然而，本集團尚未釐定此等承擔將會導致確認未來付款之資產與負債之程度，以及對本集團溢利及現金流量分類的影響。

部分承擔可能涉及短期低價值租賃之例外情況，而部分承擔則可能與不符合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租賃之安排有關。

有關準則將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全年報告期之第一個中期期間強制生效。本集團不擬於生效日期前採納此準則。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 會計政策 (續)

2.3 會計政策變動

本附註解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對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影響，亦披露自2018年1月1日起已應用之新會計政策(與以往期間所應用者不同)。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對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的影響

誠如下文附註闡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通常毋須重列比較資料，惟對沖會計法的若干方面則除外。因此，新減值規則導致之重新分類及調整並無於2017年12月31日的經重列財務狀況表中反映，惟已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資產負債表中確認。

(i) 分類及計量

於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當日)，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應就本集團所持有的金融資產採用何種業務模式，並已將其金融工具分類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適當的類別。於2018年1月1日，所有類別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均具有相同的賬面值。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的重大金融資產受新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型所規限，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本集團須就該等類別的金融資產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其減值方法。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要求，但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管理層認為，經參考對方歷史違約率及當前財務狀況，其信用風險自初步確認後並未大幅增加。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釐定的減值撥備接近零。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規定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預期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分攤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分類。於2018年1月1日，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簡化預期虧損方法並未導致貿易應收款項產生任何額外減值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於預期不能合理收款時撇銷。預期不能合理收款的跡象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與本集團制訂還款計劃。

2. 會計政策 (續)

2.3 會計政策變動 (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 自2018年1月1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

分類

自2018年1月1日起，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按下列計量類別分類：

- 隨後按公平值計量(通過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或通過損益)之金融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分類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之合約條款而定。

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之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股本工具投資並未持作買賣，其將視乎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有否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將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入賬。

當且僅當本集團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改變時，方會對債務投資進行重新分類。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其公平值加(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中列作開支。

於確定附帶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需從金融資產之整體進行考慮。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 會計政策(續)

2.3 會計政策變動(續)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 自2018年1月1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續)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之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資產之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攤銷成本：倘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之資產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與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列示。減值虧損於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內呈列為獨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倘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乃透過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就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而言，利息收入及外匯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自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中確認。來自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而減值開支於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內呈列為獨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不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之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債務投資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並於其產生期間之其他收益／(虧損)內以淨值呈列。

股本工具

本集團隨後就所有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量。當本集團之管理層已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之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公平值收益及虧損於終止確認投資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該等投資之股息於本集團收取款項之權利確立時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於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如適用)其他收益／(虧損)中確認。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股本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公平值之其他變動分開呈報。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 會計政策 (續)

2.3 會計政策變動 (續)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 自2018年1月1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已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其導致會計政策變動。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性條文，比較數字尚未重列。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與合約負債的呈報有關。已於2018年1月1日進行重新分類，以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用術語一致：

- 預先從客戶收到的合約負債之前呈報為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總括而言，於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當日對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所確認的金額作出以下調整：

	於2017年 12月31日 香港會計準則 第18號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摘錄)			
客戶墊款	5,988	(5,988)	–
合約負債	–	5,988	5,988

本集團於批發市場製造及銷售一系列電器，主要包括電子爐。當產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產品已交付予客戶，客戶對產品的銷售渠道及價格有絕對酌情權，且概無可影響客戶接納產品的未履行義務時)，銷售獲確認。當產品已運抵指定地點，滯銷及虧損風險已轉移至客戶，及客戶已根據銷售合約接收產品，接收條款已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收標準均已達成後，即交付發生。

應收款項於貨品交付時確認，原因為從那一刻開始，付款之到期僅須時間流逝，代價成為無條件。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活動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6月29日的招股章程(當中載有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年末以來風險管理政策並無變動。

3.2 流動資金風險

與年末相比，金融負債的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並無重大變動。

3.3 公平值估計

本公司因應經濟狀況變動管理其資本結構並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金額、向股東退回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管理資本之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作出任何變動。

本集團現有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現有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合約負債、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賬面值，因到期日短而與公平值相若。非流動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乃根據貼現現金流量估計得出。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支之呈報金額。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出的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 分部收益及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被確定為本集團之執行董事。管理層已根據經執行董事審閱的用於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資料釐定經營分部。內部向執行董事報告的唯一組成部分為本集團截至2017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廚具開發、製造及銷售。就此方面，管理層認為，僅有一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項下的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活動主要於中國進行，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位於中國。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分別人民幣13,295,000元及人民幣12,951,000元的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益人民幣137,345,000元及人民幣97,233,000元乃產生自中國外部客戶。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銷售貨品	138,022	98,573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138,022	98,573

6. 其他收入

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確認其他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 政府補助金	1,703	1,295
— 雜項收入	380	1
	2,083	1,29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105	(29)
匯兌虧損淨額	(14)	(53)
其他	(4)	(89)
	87	(171)

8.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歸為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研究及開發開支及行政開支之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用材料成本	55,483	43,293
核數師薪酬		
— 核數服務	295	180
法律及專業費	558	398
攤銷及折舊(附註12、13)	892	877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6,051	15,413
代銷費	27,177	8,748
經營租賃租金	1,680	1,447
裝潢開支	1,462	703
廣告及推廣開支	5,493	5,440
上市開支	6,044	2,176
產品諮詢費	720	1,057
代銷店雜項開支	2,566	1,231
差旅及娛樂開支	2,074	1,512
辦公室開支	1,578	1,017
維修及維護開支	1,072	564
運輸開支	2,796	1,219
其他	5,438	4,901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研究及開發開支及行政開支總額	131,379	90,17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9. 所得稅開支

(i) 開曼群島利得稅

本公司無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稅項。

(ii) 香港利得稅

本集團於期內在香港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iii)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於中國的實體(米技電子電器(上海)有限公司(「米技上海」)除外)適用的所得稅稅率為25%(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5%)。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就高新技術企業而言，於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證書」)並完成向稅務機關申請稅項減免及豁免後，就其收入所徵收的稅項將按優惠稅率15%(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計算。米技上海於2014年9月4日取得證書。該證書已於2017年9月3日屆滿。米技上海於2017年10月23日重續證書，該證書將於2020年10月22日屆滿。

(iv) 德國企業所得稅

就產生自德國溢利徵收的所得稅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約30%(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0%)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1,996	2,123
遞延所得稅	96	94
	2,092	2,217

所得稅開支乃根據管理層對預期整個財政年度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度所得稅稅率的估計而確認。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使用的估計平均年度稅率為23.5%，而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23.2%。

本集團就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所產生的合資格研究及開發成本享有中國稅務機關的稅項寬減。本集團可基於按適用稅率繳稅所產生的合資格研究及開發成本申請額外50%稅項扣減，計入所產生的年度之簡明綜合中期全面收益表。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0. 每股盈利

(a) 基本

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用於該目的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於2018年6月24日進行之股份資本化而發行股份的影響作出追溯調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2017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元)	6,170,000	7,402,00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24,999,906	1,124,999,901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0.55	0.64

就該目的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重組及股份資本化(附註16)而發行股份的影響作出追溯調整。

(b) 攤薄

由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1.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股權投資的賬面值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7年1月1日	3,954
分佔溢利	87
已收股息	(50)
於2017年6月30日	3,991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月1日	4,925
分佔溢利	1,018
已收股息	(921)
於2018年6月30日	5,02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2. 土地使用權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7年1月1日的期初金額	8,425
添置	307
出售	(98)
攤銷及折舊(附註8)	(828)
外幣換算差額	38
於2017年6月30日的期末金額	7,844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金額	7,623
添置	1,211
出售	(53)
攤銷及折舊(附註8)	(786)
外幣換算差額	(6)
於2018年6月30日的期末金額	7,989

13. 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7年1月1日的期初金額	967
添置	184
攤銷(附註8)	(49)
外幣換算差額	16
於2017年6月30日的期末金額	1,118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金額	1,040
攤銷(附註8)	(106)
外幣換算差額	(3)
於2018年6月30日的期末金額	93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4. 存貨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零件及組件	6,115	7,961
製成品	49,646	36,998
	55,761	44,959

15.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73,044	43,857
減：減值撥備	(670)	(652)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72,374	43,205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3,367	18,212
	95,741	61,417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根據發票日期對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發票日期分析的貿易應收款項：		
1至30天	58,325	37,621
31至60天	2,714	1,714
61至90天	4,717	255
超過90天	6,618	3,615
	72,374	43,20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6. 股本

本公司於2017年5月16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00股每股0.01港元普通股。於同日，一股0.01港元普通股按面值已發行予寬廣投資有限公司。

	股份數目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普通股面值 等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法定：				
於2018年1月1日	38,000,000	380,000	–	–
期內增加(附註(b))	9,962,000,000	99,620,000	–	–
每股0.01港元普通股	10,000,000,000	100,000,000	–	–
已發行：				
於2018年1月1日	1	1	1	–
發行普通股(附註(c))	99	–	–	–
資本化股份(附註(d))	1,124,999,900	11,250	9,327	(9,327)
於2018年6月30日	1,125,000,000	11,251	9,328	(9,327)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法定：				
每股0.01港元普通股	38,000,000	380,000	–	–
已發行：				
於2017年1月1日				
於2017年5月16日(註冊成立日期)(附註(a))	1	1	1	–
於2017年6月30日	1	1	1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6. 股本 (續)

附註：

- (a) 於2017年5月16日(註冊成立日期)，一股0.01港元股份已予配發及發行。
- (b) 於2018年6月24日，股東決議藉增設9,962,000,000股額外股份(每股股份在各方面與當時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加至100,000,000港元。
- (c) 根據日期為2018年6月21日的買賣協議，股份轉讓前，本公司同意分別(1)向寬廣收購80股米技控股股份；(2)向餘下兩名股東收購20股米技控股股份，合共相當於米技控股全部已發行股份，作為代價，(i)寬廣持有的一股未繳股款股份將入賬列為繳足；及(ii)79股股份、五股股份及15股股份(均已入賬列為繳足)獲分別配發及發行予寬廣、順智及海通。
- (d) 根據日期為2018年6月24日的股東書面決議案及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根據建議發售股份發行新股份而進賬後，本公司透過資本化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約11,250,000港元的方式發行額外1,124,999,900股股份(「資本化股份」)。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33,640	34,2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1,731	28,833
	65,371	63,08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人民幣計值。

附註：

- (a)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12月31日，根據發票日期對貿易應付款項(包括交易性質的應付關聯方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至30天	21,688	24,325
31至60天	6,491	5,887
61至90天	3,782	3,915
超過90天	1,679	126
	33,640	34,253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8. 借款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 銀行借款	33,000	40,000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6個月內	-	40,000
6至12個月	33,000	-
	33,000	40,000

於2017年12月31日，銀行借款人民幣40,000,000元以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及樓宇作抵押。

於2018年6月30日，銀行借款人民幣23,000,000元以本集團的土地使用權及樓宇作抵押。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借款金額如下：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17年1月1日	6,000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62,000
還款	(28,000)
於2017年12月31日	40,000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月1日	40,000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33,000
還款	(40,000)
於2018年6月30日	33,00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8. 借款(續)

於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合約到期情況如下：

(經審核)

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情況 於2017年12月31日	少於6個月 人民幣千元	6至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合約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資產)/負債 人民幣千元
非衍生品				
貿易應付款項	34,253	-	34,253	34,253
借款	40,000	-	40,000	40,000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48	-	148	148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2	-	2	2
非衍生品總額	74,403	-	74,403	74,403

(未經審核)

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情況 於2018年6月30日	少於6個月 人民幣千元	6至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合約現金流量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資產)/負債 人民幣千元
非衍生品				
貿易應付款項	33,640	-	33,640	33,640
借款	-	33,000	33,000	33,000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487	-	1,487	1,487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2,185	-	2,185	2,185
非衍生品總額	37,312	33,000	70,312	70,312

19. 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宣派股息。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0.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

關聯方指有能力控制、共同控制於投資對象擁有權力的另一方或可對其施加重大影響力的各方；因參與投資對象事務而須承擔或享有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的各方；及有能力利用其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影響投資者回報金額的各方。受共同控制或聯合控制的各方亦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其他實體。

(a) 本公司董事認為下列公司為於財政期間與本集團存在交易或結餘之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米技炫尚智能家用電器(上海)有限公司(「米技炫尚」)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b) 與關聯方的交易

除中期財務資料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於財政期間，下列交易乃按雙方共同協定的條款與關聯方進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銷售貨品予 —米技炫尚	87	2,145
購買貨品自 —米技炫尚	3,008	1,082

該等交易之價格乃根據本集團與關聯方共同磋商釐定。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0. 關聯方結餘及交易(續)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米技炫尚(附註(i))	1,487	148

附註：

- (i) 該等結餘為交易性質、無抵押、免息並以人民幣計值。

21.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該等結餘以人民幣計值。

22. 結算日後事項

於2018年7月16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按每股0.30港元的價格發行合共375,000,000股股份。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鑑於股份於2018年7月16日方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故本公司於2018年6月30日毋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存置任何登記冊。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 股權百分比 (約)
季殘月女士(「季女士」)(附註2)	受控制法團權益	900,000,000 (L)	60%
Walter Ludwig Michel先生(「Michel先生」)(附註3)	配偶權益	900,000,000 (L)	60%

於本公司相關法團寬廣投資有限公司(「寬廣」)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數目 (附註1)	佔相關法團 股權百分比
季殘月女士(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 (L)	100%
Michel先生(附註3)	配偶權益	1 (L)	100%

附註：

1. 字母「L」指股份的好倉。
2. 寬廣的已發行股份由季女士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季女士被視為於寬廣所持本公司900,000,000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3. Michel先生為季女士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ichel先生被視為於季女士透過寬廣所持本公司900,000,000股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於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向本公司任何董事、彼等各自的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授出權利，藉購入本公司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而彼等亦無行使該等權利，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鑑於股份於2018年7月16日方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故於2018年6月30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並不適用於本公司及主要股東。

於本報告日期，下列人士(上文所披露之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除外)於本公司普通股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或記入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 股權百分比 (約)
寬廣(附註2)	實益擁有人	900,000,000 (L)	60%
Haitong Dynamic Multi-Tranche Investment Fund III S.P.(「海通」)，Haitong Global Investment SPC III(「海通基金公司」)的隔離組合(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68,750,000 (L)	11.25%

附註：

1. 字母「L」指股份的好倉。
2. 寬廣的已發行股份由季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季女士被視為於寬廣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海通為海通基金公司的隔離組合，而海通基金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及登記為一間獨立投資組合公司。海通國際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前稱海通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海通管理人」)一直為機構及私人客戶管理海通的基金及資產。海通的投資目標明確及受委託投資於多間公司。基金的投資者須以不附追索權方式有效委託投資決策及股份投票權予海通管理人。海通管理人與本公司並無其他關連。



其他資料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有任何其他將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相關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相關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8年6月24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有關參與者日後盡可能為本集團作出貢獻及／或嘉獎彼等過往的貢獻，從而吸引及留聘或以其他方式維持與有關參與者（其本身對本集團的業績、發展或成功重要及／或其貢獻現在或將來對本集團的業績、發展或成功有利）的長久關係。

於中期期間，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而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未行使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由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與主要股東於競爭權益的權益或利益衝突

於中期期間，董事並不知悉董事、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當中擁有權益，及任何有關人士與本公司存在或可能存在的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及中期業績，並與董事會討論有關財務事宜。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及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審閱聘用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鑑於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6月30日尚未在聯交所上市，因此於中期期間，標準守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作為成功上市後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鑑於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6月30日尚未在聯交所上市，因此於中期期間，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並不適用於本公司。除守則條文第A.2.1條外，自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根據本公司當前的組織架構，季女士為主席兼行政總裁。憑藉其於業內的豐富經驗，董事相信由同一人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可為本公司提供強有力及一致的領導，令業務決策及策略在規劃及實行時更加有效及高效，且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及管理有利。儘管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同時由季女士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權分野已清楚確立。總體而言，主席負責監管董事會職能及表現，而行政總裁則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兩個職務均由季女士分別擔任。此外，目前架構並無削弱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的權力及權限制衡，因為董事會已有適當的權力分配，且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能有效發揮職能。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取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自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不少於已發行股份25%的公眾持股量。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7月16日在聯交所成功上市。

承董事會命
米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季殘月女士

香港，2018年8月24日